

國家教育研究院 函

機關地址：23703 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2號

聯絡人：何佳澄

聯絡電話：(02)7740-7876

傳真：(02)7740-7886

電子信箱：elisiaho@mail.naer.edu.tw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8月9日

發文字號：教研資字第10615007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檢送本院106年教師節留言活動計畫，請協助函轉所轄學校，鼓勵各校學生踴躍參與，以達善用網路資源、推廣尊師重道理念之目的，請查照。

說明：

一、本院「愛學網」係一個以學生使用角度所設計之影音學習網站，為鼓勵各界善用愛學網平臺學習專區網路資源，同時提供一個可以讓使用者表達尊師重道的管道，特於教師節前辦理教師節留言活動。

二、活動日期：

(一)留言活動期程：即日起至106年9月17日(星期日)止。

(二)得獎公布日期：得獎名單於106年9月27日(星期三)前公布於活動網站，並發送得獎通知給個人與所屬學校。

三、參賽資格：全國學生(不限階段別)及社會人士。

四、活動獎項：將評選出15名最佳留言者，獎品為500元禮券(或等值獎品)。



五、本活動詳細內容如附件，並掛載於愛學網上(網址：<http://stv.moe.edu.tw>)，敬請函轉所轄學校並協助公告於所屬教育資源網站，鼓勵學生踴躍參與。另，本活動計畫建議可掛載於教師節(或敬師月等)系列活動、網站或相關整合活動，以達敬師感恩之效。

正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各縣市政府、各師資培育之大學

副本：本院教育資源及出版中心

106/08/10
08:58:12 電子印章

機關影像檔公文

國家教育研究院

106 年度愛學網 教師節留言活動計畫

壹、活動目的

為配合 9 月教師節，推廣學生敬師愛學，學習善用網路資源、表達尊師重道的理念，同時鼓勵教師活用愛學網教師專區之資源。

貳、活動說明

一、活動名稱：106 年教師節留言活動—給老師的話

二、活動日期：

(一) 徵件日期：即日起至 106 年 9 月 17 日(星期日)止。

(二) 得獎公布日期：106 年 9 月 27 日(星期三)前公布於活動網站；並發送得獎通知給個人與所屬學校。

(三) 參加資格：全國學生(不限階段別)及社會人士。

三、活動方式：

(一) 參加本活動者須先註冊成為「愛學網」會員。

(二) 登入會員，點選「電視館」，於「106 年教師節活動—給老師的話」節目下方留言即可。

(三) 留言內容以心中想對老師說的話或是給老師的祝福為主，並註明給哪一位老師以及參加者學校、姓名。

(四) 留言字數以全型中文不超過 100 字為限。

(五) 每人不限留言篇數，留言愈多，中獎機率愈高，但不重複中獎。

四、活動獎項說明

留言最佳獎：將評選 15 名留言內容最佳者。

獎項名稱	獎品
最佳留言獎	500 元禮券
註：活動獎項以 500 元禮券(或等值獎品)方式發放	

五、注意事項

(一) 參加者參加本活動，其留言內容不可複製他人留言內容。

(二) 參加者於參加本活動之同時，即同意接受本活動注意

事項之規範。如有違反本活動注意事項之行爲，主辦單位將取消其參加或得獎資格，並對於任何破壞本活動之攻擊、謾罵、轉貼、羶色腥等內容一律刪除。

- (三) 本活動僅限居住於臺灣(含離島)地區的居民參加，海外地址恕不配送活動獎項。參加者於參加本活動同時，即表示同意接受本活動之活動辦法與注意事項之規範，並遵守主辦單位的服務條款、使用規範及其他有關之規定，如有違反即自動喪失資格，如為得獎者，則取消得獎資格。
- (四) 凡參與活動者，視為同意遵守本活動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悉依主辦單位之規定。主辦單位得自行增訂、修改、刪除或終止活動內容及獎項等細節之權利，無需進行事先通知或取得參加者的同意。修改或變更後的活動內容及獎項等條款若在網頁上公布，即有效替代先前本次活動網站與參加者的活動內容及獎項等條款或協議。參加者應隨時查閱最新版之活動內容條款，若參加者不接受本次活動網站於任何時間對本活動內容條款修改或變更後的結果，參加者得放棄其參加資格。

六、 聯絡我們

(一) 主辦單位聯絡人

何小姐

TEL：02-77407876

E-mail：elisiaho@mail.naer.edu.tw

(二) 承辦單位聯絡人

謝小姐

TEL：02-77407878

E-mail：stv.edu.service@gmail.com